

公司代码：600971

公司简称：恒源煤电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邓西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四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四一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17年4月5日召开六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6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286,631.23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0,681,911.86元，加上滚存的未分配利润，截止2016年末经审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48,395,618.98元。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有关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是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市场供需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煤炭价格存在波动风险，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煤炭开采为地下作业，存在着发生水、火、瓦斯、顶板、煤尘等多种灾害的可能

性。由于煤炭行业的特点，矿井生产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事故风险。同时国家行业政策的变化和环保标准的调整等，都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公司将时刻关注相关可能变化的因素，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努力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恒源煤电	指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皖北煤电集团、控股股东	指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国资委	指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源煤电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邓西清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四一	马开峰 王克艳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西昌路157号	安徽省宿州市西昌路157号
电话	0557-3982147	0557-3982147 0557-3982062
传真	0557-3982260	0557-3982260
电子信箱	905939872@qq.com	905939872@qq.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濉溪县刘桥镇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5162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西昌路15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4011
公司网址	http://www.ahhymd.com.cn/
电子信箱	905939872@qq.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源煤电	600971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松柏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4,625,612,358.36	3,966,256,238.90	16.62	6,444,663,67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86,631.23	-1,383,291,468.63		15,572,81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44,649.47	-1,480,349,036.56		-38,356,89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220,022.90	-230,154,282.49		212,030,355.48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67,866,777.33	5,536,186,981.03	2.38	6,807,373,088.87
总资产	13,546,468,567.11	12,972,642,397.44	4.42	13,813,751,682.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1.38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1.38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1.48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3	-22.41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4	-24.18		-0.5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75,900,984.27	877,102,200.17	1,099,754,993.76	1,672,854,18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0,886.03	51,991,846.03	60,181,649.30	-81,687,75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176,266.32	52,057,279.76	60,244,043.48	-100,169,70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915,498.48	605,404,020.98	546,940,566.63	237,959,936.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44,563.23		-8,383,212.83	-3,062,611.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180,840.00		100,197,991.04	58,993,192.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379,365.94		1,550,022.6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53,518.36	4,169,761.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56,794.53	970,645.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97,965.86		-823,460.82	-1,919,116.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190.73		249,159.75	-2,667,157.39
所得税影响额	-77,205.42		556,755.23	-2,555,002.67
合计	43,331,280.70		97,057,567.93	53,929,711.00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开采、洗选、销售等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以及经营模式与往年没有变化。报告期内，政府积极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加大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工作力度，取得了阶段性进展，去产能任务超额完成，市场供需严重失衡局面得到改善，价格理性回归，公司经营状况有所好转，并实现扭亏为盈。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请见本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一节。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期末资产总额135.46亿元，比上年末129.73亿元，增加5.73亿元，增幅4.42%，主要是货币资金增加；货币资金32.10亿元，比上年末12.75亿元，增加19.35亿元，主要系短期借款增加5.8亿元、长期借款增加5.57亿元；固定资产43.06亿元，比上年末52.78亿元，减少9.72亿元，降幅18.41%，主要是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变化。公司主要竞争力如下：

1、区位优势。公司位于华东地区腹地，紧邻江、浙、沪等经济发达地区。矿区交通发达，物流便捷，具有承东启西、连南系北的区位优势，有利于连接市场，降低运输成本。

2、管理优势。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实施煤矿管理新模式，高效地整合内部资源，提高组织效能。精细化管理、企业文化、员工培训“三位一体”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3、开采技术优势。在复杂条件下，公司坚持以技术为先导，对现有矿井进行技术改造，优化设计、优化布局、优化系统，大力推广采掘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大力发展采掘机械化，走集约化生产之路，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同时也锻造了复杂地质条件下较为先进的煤矿开采技术。

4、产品优势。公司所属矿井有气、肥、1/3焦、主焦、贫、无烟等多煤种，动力煤、无烟中（小）块煤、喷吹精煤、炼焦配煤等产品种类齐全。公司矿井配套的选煤厂都是矿井型选煤厂，入洗本矿原煤，无需配煤，能保持煤种稳定。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年，中国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74.4万亿元，增长6.7%，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全年退出煤炭产能超过2.9亿吨。

根据中国国家统计局2月28日发布的2016年能源生产情况显示，中国的原煤产量持续下降。去年全年原煤产量34.1亿吨，比上一年下降9.0%，是自2013年原煤产量达到39.7亿吨后，连续第三年下降。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国去年的煤炭消费量下降4.7%，全国2016年煤炭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62.0%，比上年下降2.0个百分点。

2016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推进煤炭供给侧改革的部署、要求，大力推进去产能和经济效益型生产，在精简人员、挖潜增效、节支降耗等方面采取得力举措，成本费用明显下降，盈利能力有效增强。下半年，公司抓住煤炭价格理性上扬、市场供求回归均衡的机遇，加大营销力度，强化市场开拓，全年收入、利润有较大幅度增长，公司实现扭亏为盈。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35.46亿元，同比增加4.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6.68亿元，同比增加2.38%；报告期内，生产原煤1275.97万吨，销售商品煤1091.74万吨；实现营业收入462561.24万元，同比增加16.62%；利润总额4,568.97万元，每股收益0.04元，公司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全力推进减亏脱困。面对较为严峻的行业形势，公司积极跟踪行业变化和政策走向，谋划出台扭亏创效系统性计划，组织实施渡危求进一系列举措，有效保证了企业稳定运行。持续深化市场倒逼机制，动态调增预算指标，层层分解落实经营任务，经营业绩稳中向好。深化经济技术一体化生产，根据市场变化适时调整价格，煤业创效成果明显。严格执行全面预算，出台支出管理规定，强化应收账款清收，资金保障能力稳步提升，经济始终保持稳健运行。

二是积极化解过剩产能。把握国家化解煤炭过剩产能政策，认真落实去产能工作要求，结合企业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明确“总体规划、分步实施”原则，统筹谋划人员安置、设备和材料回收、资产资源利用等重点工作。大力推进减量化生产，着力实施“一井一面”、“一井两面”生产模式，减少活动采区、采掘队伍，有效提高了采煤机械化程度，单产、单进得到较大提升。

三是大力实施转岗分流。谋划制定化解煤炭过剩产能人员分流安置工作一揽子方案，鼓励自主创业和外出务工，稳妥实施转岗创业，截至2016年年末，公司在职工的数量合计14751人，同比下降幅度较大，原煤生产效率明显提高，人工费用大幅缩减，人员更加精干高效。

四是全面强化成本管控。坚持“价格跌、成本降”的原则，深化价格倒逼成本管控机制，推进采场、现场与市场紧密衔接、协调联动，经济运行质量稳步提升。强化成本控制举措，加强修旧利废，压缩四项费用，推行物资采购价格动态管控、材料设备供应调剂管理，缩短考核周期、加密考核频率，吨煤成本明显下降。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625,612,358.36	3,966,256,238.90	16.62%
营业成本	3,139,119,791.37	4,437,916,102.21	-29.27%
销售费用	68,752,844.68	73,717,289.62	-6.73%
管理费用	363,272,747.56	635,455,192.96	-42.83%
财务费用	196,796,513.24	172,608,844.78	1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220,022.90	-230,154,282.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073,556.93	-360,734,081.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224,033.15	903,025,509.53	-66.53%
研发支出	48,624,107.51	65,364,069.94	-25.61%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增加，主要是因煤炭市场价格回升所致；营业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应对煤炭行业困境，加强内部管理，控制相应成本费用支出；财务费用同比增加主要为利息支出；经营现金流增加，主要是因煤炭市场好转回款增加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减少，主要是偿还债务支出增加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1、工业	4,172,923,120.12	2,800,275,299.84	32.89	18.09	-32.42	增加 50.0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4,125,789,668.88	2,760,617,703.64	33.09	18.65	-32.89	51.38
电力	51,486,293.93	39,657,596.20	22.97	-12.22	30.24	减少 25.1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入比上年 年增减 (%)	本比上年 年增减 (%)	比上年 增减 (%)
国内	4,177,275,962.81	2,800,275,299.84	32.96	18.13	-32.42	增加 50.15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万 吨)	销售量 (万 吨)	库存量 (万 吨)	生产量比上 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 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 年增减 (%)
混煤	681.06	675.88	29.64	19.55	19.03	0.01
洗精煤	281.68	286.98	9.73	-10.95	-8.88	-0.02
块煤	9.99	10.13	0.14	-41.61	-39.45	-0.01
煤泥	116.27	118.75	4.47	-21.14	-19.32	-0.01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主要是受国家去产能以及采场煤质影响和依据市场需求动态调整煤种产销量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 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工业	材料	286,740,642.17	9.64	483,731,082.25	11.67	-40.72	
工业	职工 薪酬	1,518,425,875.46	51.06	2,474,765,189.78	59.72	-38.64	
工业	制造 费用	1,168,659,645.22	39.30	1,185,289,112.02	28.60	-1.4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 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煤炭	材料	273,931,952.47	9.21	475,934,496.54	11.49	-42.44	
煤炭	职工 薪酬	1,487,548,600.06	50.02	2,454,037,490.84	59.22	-39.38	
煤炭	制造	1,140,694,652.79	38.36	1,183,363,578.55	28.56	-3.61	

	费用						
电力	材料	12,808,689.70	0.43	7,796,585.71	0.19	64.29	
电力	职工薪酬	30,877,275.40	1.04	20,727,698.94	0.50	48.97	
电力	制造费用	27,964,992.43	0.94	1,925,533.47	0.05	1,352.32	

其他说明：2016年，为应对煤炭行业危机，公司煤炭业务板块采取一系列措施，减员分流、修旧利废、压缩开支、降本增效，对应费用下降幅度明显；电力职工薪酬和制造费用增加幅度较大主要为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48,89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4.1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4,247.4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6.9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比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应对煤炭行业困境，加强内部管理，控制相应支出。财务费用同比增加主要为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8,624,107.5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8,624,107.5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05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 年度比 2015 年度增加 2,168,374,305.39 元，主要是因为煤炭产品价格上涨致现金收入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 年度比 2015 年度增加 133,660,524.21 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压缩了投资支出。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 年度比 2015 年度减少 600,801,476.38 元，主要是因为支出融资租赁款增加。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630,393,841.62	12.04	1,301,698,463.45	10.03	25.25	市场好转, 现汇增承兑 汇票减
应收账款	283,360,518.01	2.09	593,335,088.82	4.57	-52.24	市场好转应 收款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12,640,266.31	0.09	53,707,365.87	0.41	-81.48	期初理财产品 到期
长期股权投资	433,358,478.75	3.2	217,204,790.27	1.67	99.52	增加投资
在建工程	683,183,196.85	5.04	816,210,532.56	6.29	-16.30	期初在建本 期完工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763,777.44	0.4	290,264,562.90	2.24	-76.46	终止一项融 资租赁合同
短期借款	2,456,500,000.00	18.13	1,876,511,940.00	14.47	30.91	归还长期贷 款、货币资 金储备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78,142,109.58	2.05	209,025,180.69	1.61	33.07	期末缓交社 保
长期应付款	1,200,184,945.77	8.86	1,702,231,860.88	13.12	-29.49	终止一项融 资租赁合同
专项储备	402,044,272.59	2.97	305,651,107.52	2.36	31.54	提取维简费 用没有用完
未分配利润	1,648,395,618.98	12.17	1,613,108,987.75	12.43	2.19	本年盈利增 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煤炭主要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 (吨)	销量 (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	--------	--------	------	------	----

混煤	8,680,281.51	6,758,777.65	21.52	15.02	6.5
洗精煤	2,816,846.97	2,869,758.15	17.64	10.64	7
块煤	99,885.00	101,332.00	0.53	0.51	0.02
煤泥	1,162,652.52	1,187,510.92	1.52	1.44	0.08
合计	12,759,666.00	10,917,378.72	41.21	27.61	13.6

主要矿区	资源储量 (吨)	可采储量 (吨)
钱营孜煤矿	432,393,925	196,168,102
刘桥一矿	19,163,174	5,765,013
恒源煤矿	75,097,860	34,942,210
卧龙湖煤矿	65,722,023	34,368,156
五沟煤矿	111,363,565	64,937,812
任楼煤矿	198,107,136	82,522,113
祁东煤矿	274,871,078	137,879,023
合计	1,176,718,761	556,582,429

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与天津芬雷选煤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芬雷”)共同投资设立恒源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芬雷选煤”),投资经营煤炭洗选业务。芬雷选煤注册资金为人民币2,000万元,本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总股本50%;天津芬雷以现金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总股本50%。目前,公司对外投资总体运营状况良好。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权益比例 (%)
淮北新源热电有限公司	发电、粉煤灰、煤渣综合利用	16,500.00	82
宿州营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煤矸石砖的制造、销售, 建材销售	5,000.00	45.05
安徽恒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 供热, 电力投资及相关技术开发	3,500.00	25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电厂废物的综合利用	56,000.00	5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结算、融资、担保等	50,000.00	40
恒源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煤炭洗选	2,000.00	50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权益比例 (%)
淮北新源热电有限公司	16,500.00	28250.43	25562.63	920.80	82
宿州营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5015.03	3523.15	-563.90	45.05
安徽恒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9362.58	7574.43	810.43	25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56,000.0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	319470.82	58339.93	4038.74	40
恒源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2,000.00	1265.81	443.19	43.19	5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由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股份）、安徽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和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8%，安徽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皖能股份子公司）持股 2%。在持有股权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根据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决议，修改公司章程中董事会席位结构，皖能股份及其子公司派驻 4 名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本公司派驻 3 名董事。公司章程约定按照出资比例享有表决权，且董事会成员于 2016 年 6 月变更，同时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尚处于基建期间，其专业化管理及项目融资更加依赖及受控于皖能股份。故自 2016 年 6 月起本公司不再将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2016 年 5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恒源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告编号：2016-017）：公司与天津芬雷选煤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出资设立，其中公司投资人民币 1,000 万元，本期首期出资金额为 2,000,000.00 元。芬雷选煤董事会有五名董事组成，其中：恒源煤电推荐三名人选，芬雷选煤推荐二名人选，董事长由恒源煤电从其推荐的董事中指定产生。鉴于芬雷选煤的洗煤业务实质受控于恒源煤电公司，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今后一个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期，是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期，也是推动能源革命的关键时期。世界能源格局深度调整，全球应对气候变化行动加速；国内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资源、环境约束不断强化，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替代步伐加快，煤炭需求增速放缓，化解煤炭产能过剩、促进煤炭供需平衡依然是今后几年的重点任务，煤炭工业转型升级发展依然任重道远。

2017 年，预计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速将维持在 6.5%左右，有利于国内煤炭需求的稳定。中国政府将进一步推进煤炭行业供给侧改革，根据需求和价格变化，通过落后产能退出、产量调节等措施，维护煤炭供需动态平衡。预计全年煤炭供应量在政策影响下动态波动。预计动力煤需求随季节性波动，市场在需求和政府双调节下逐渐回归理性，供求关系呈现整体平衡略显宽松的态势。

当前，我国煤炭工业已经步入了新的发展阶段。煤炭行业将围绕“控制总量，优化布局；控制增量，优化存量；淘汰落后，消化过剩；调整结构，促进转型；提高质量、提高效益”的总体思路，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推动煤炭行业发展动力转换、方式转变、结构调整，提升煤炭安全高效智能化开采和清洁高效集约化利用水平，推动行业发展由数量、速度、粗放型向质量、效益、集约型增长转变，由煤炭生产向生产服务型转变，提升煤炭工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为社会提供优质能源，为客户提升经营价值，为股东创造丰厚回报，为员工实现全面发展”为使命，着力构建“安全、高效、和谐”的煤炭企业，打造“规范管理、高效运行、持续发展、和谐共荣”的优秀上市公司，树立一流的煤炭公众公司品牌形象。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围绕 2017 年的工作思路和目标开展各项工作。公司计划 2017 年生产原煤 1260 万吨，销售商品煤 1086 万吨，公司预计营业总收入 54.7 亿元，营业总成本 47.4 亿元，其中三项费用控制在 7.6 亿元以内。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风险。煤炭开采为地下作业，存在着发生水、火、瓦斯、顶板、煤尘等多种灾害的可能性。由于煤炭行业的特点，矿井生产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事故风险。

2. 价格波动的风险。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市场供需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煤炭价格存在波动风险，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

3. 行业政策风险。作为煤炭生产企业，企业安全生产及环保等方面行业监管要求较高，政府部门出台相关产业政策对公司的发展将产生较大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无需其他说明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文件精神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清晰的现金分红政策及其决策和调整机制。

由于公司2014年度及2016年度仅实现微利，且2015年度亏损较大，考虑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14-2016年度未提出利润分配方案。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年	0	0	0	0	35,286,631.23	0
2015年	0	0	0	0	-1,383,291,468.63	0
2014年	0	0	0	0	15,572,819.52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皖北煤电集团拥有的任楼深部探矿权、祁东深部探矿权、卧龙湖西部探矿权以及皖北煤电集团所持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恒昇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恒晋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岚县昌恒煤焦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智能煤炭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北京保和投资有限公司、亳州众和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皖北煤电集团授予恒源煤电不可撤销收购权，恒源煤电可以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和市场时机，通过自有资金、公开发行股票、非公开发行股票、配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其他方式予以收购。皖	2014年4月，期限：长期	否	是

			北煤电集团将在接到恒源煤电有关意思表示后立即以合法程序、公允价格将该等煤炭资源转入恒源煤电。若恒源煤电在皖北煤电集团拥有的煤炭资源具备开采条件而不行使或不能行使收购权的,皖北煤电集团采取将相关资源和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或其他方式解决与恒源煤电同业竞争问题。			
	解决同业竞争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若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致皖北煤电集团与恒源煤电发生同业竞争,皖北煤电集团保证采取积极、有效措施放弃此等同业竞争,以避免与恒源煤电发生利益冲突。2、除非具有下列特定情形之一的,皖北煤电集团承诺不再新增获取矿业权:(1)政策性关闭破产等政策因素由政府有偿定向配置矿业权给皖北煤电集团的。(2)煤矿兼并重组或在矿业权出让、转让时对投标人或受让人有特定条件要求,恒源煤电不具备条件而皖北煤电集团具备的。(3)为满足皖北煤电集团发展煤化工产业、专用于煤化工原料的。在此情形下皖北煤电集团将在相关事项发生后 30 日内告知恒源煤电,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4)符合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推动国有股东与所控股上市公司解决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指导意见》(国资发产权〔2013〕202)规定而代为培育的。即“有条件的国有股东在与所控股上市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可利用自身品牌、资源、财务等优势,按照市场原则,代为培育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上市公司实施的业务或资产。上市公司与国有股东约定业务培育事宜,应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国有股东在转让培育成熟的业务时,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上市公司对上述事项作出授权决定或者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应经股东大会无关联关系的股东审议通过”。3、皖北煤电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恒源煤电除外)如出售与恒源煤电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恒源煤电均享有优先购买权;且皖北煤电集团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恒源煤电的条件与皖北煤电集团及下属企业向任何独立第三人提供的条件相当。	2014年4月,期限:长期	否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确保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相关金融业务的安全性,确保公司的独立性并充分尊重公司的经营自主权,由公司自主决策与财务公司之间的金融业务,不对公司的相关决策进行干预。	2013年9月,期限:长期	否	是
	其他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卧龙湖矿、五沟矿应偿还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皖北煤电集团”)的款项自各煤矿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正式投产之年开始分年偿还,直至全部偿清所欠债务。在卧龙湖矿、五沟矿盈利年度,其每年应偿还的债务数额等同于其当年计提的折旧、采矿权摊销,以及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30%之和,而且偿还数额以该两个公司当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上限。皖北煤电集团不主动寻求或提出改变《还款协议》所约定的还款安排。	2007年4月,期限:长期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					报告期内发生的期间占用、期末归还的总金额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期初金额	报告期内发生额	期末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清偿时间		报告期内清欠总额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清欠时间(月份)
0	1000	1,000	现金	2017年5月31日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公司所属任楼煤矿与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协议约定				
报告期内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					任楼煤矿因减员分流外派专业化队伍进行劳务输出，为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建设施工，为保障外派施工人员工资收入协议约定，由任楼煤矿预先垫付相关人员工资所致。				
导致新增资金占用的责任人					任楼煤矿				
报告期末尚未完成清欠工作的原因					协议约定2017年5月31日还清全部垫付款，协议还款期未到				
已采取的清欠措施					公司决定提前清欠				
预计完成清欠的时间					2017年4月30日前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情况的其他说明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

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报告期内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水利建设基金、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	税金及附加	43,483,402.67
	管理费用	-43,483,402.67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附加”项目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安徽时代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及销售分公司		民事诉讼	2013年9月2日,时代物资公司起诉公司,诉讼标的为4190万元及利息;诉讼原因为公司未及时履行与时代物资公司合同。	4,190		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	2014年12月,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公司全额赔偿时代物资公司货款及利息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2015年1月4日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述,2016年6月22日,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撤销一审判决,发回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截止目前诉讼事项尚在进行中。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为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公司	公司本部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16年5月20日	2016年5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90,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90,0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9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4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190,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90,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一直致力于可持续性发展，始终将社会责任理念和要求融入企业发展全过程中。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环保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时、足额缴纳排污费，废水、废气排放及噪声等污染物排放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规定排放标准，未发生环境违法行为和受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5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606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0	549,615,741	54.96	0	质押	270,000,000	国有 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0	21,176,000	2.12	0	未知		未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 司	0	20,525,850	2.05	0	未知		未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 司	0	18,850,940	1.89	0	未知		未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中融中证煤炭指 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802,4 27	4,802,427	0.48	0	未知		未知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万能产品	3,622,6 37	3,622,637	0.36	0	未知		未知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保赢理财1号	2,909,1 73	2,909,173	0.29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 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 基金	2,871,9 63	2,871,963	0.29	0	未知		未知
施芜	2,645,4 70	2,645,470	0.26	0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中证500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 资基金	2,012,7 80	2,012,780	0.20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549,615,741	人民币普通股	549,615,74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 司	21,1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76,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525,850	人民币普通股	20,525,8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8,850,940	人民币普通股	18,850,94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802,427	人民币普通股	4,802,427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3,622,637	人民币普通股	3,622,637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理财1号	2,909,173	人民币普通股	2,909,17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871,963	人民币普通股	2,871,963
施芜	2,645,470	人民币普通股	2,645,47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2,780	人民币普通股	2,012,7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皖北煤电集团与其他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龚乃勤
成立日期	1994年1月21日
主要经营业务	煤、煤化工的开发、投资与管理，物贸物流（凭许可证经营）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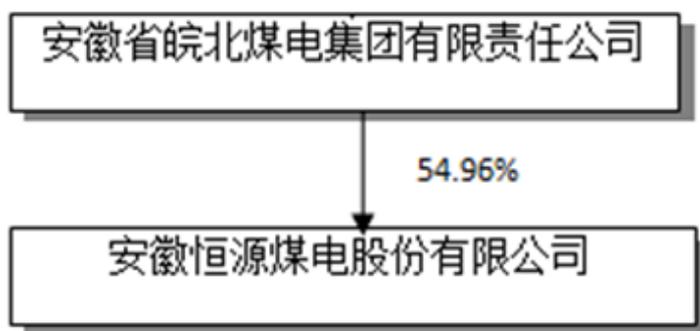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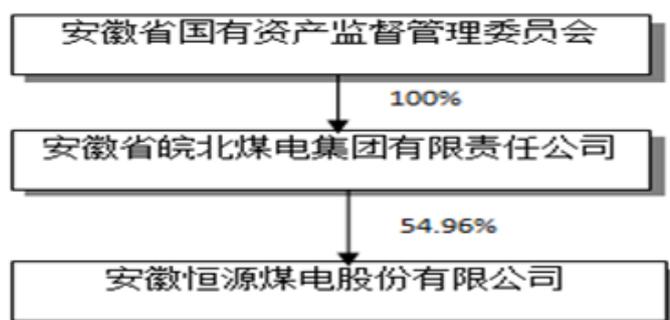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邓西清	董事长	男	59	2016年7月29日	2019年7月28日	0	0	0		0	是
吴玉华	董事	男	53	2016年7月29日	2019年7月28日	0	0	0		0	是
朱凤坡	董事	男	53	2016年7月29日	2019年7月28日	0	0	0		0	是
钱学森	董事、总经理	男	54	2015年6月29日	2016年7月28日	0	0	0		26.53	是
孙夕仁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5年6月29日	2016年7月28日	0	0	0		24.32	是
孙伟	副总经理	男	50	2015年6月12日	2016年7月28日	0	0	0		24.32	是
尹纯刚	董事、总经理	男	54	2016年7月29日	2019年7月28日	0	0	0		42.09	否
孔一凡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2016年7月29日	2019年7月28日	0	0	0		43.3	否
董昌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16年7月29日	2019年7月28日	0	0	0		43.3	否
朱四一	职工监事	男	47	2016年7月29日	2019年7月28日	0	0	0		31.49	否

2016 年年度报告

张传明	独立董事	男	61	2013 年 3 月 29 日	2016 年 7 月 28 日	0	0	0		4	否
王玉春	独立董事	男	60	2013 年 3 月 29 日	2016 年 7 月 28 日	0	0	0		4	否
宋德亮	独立董事	男	44	2013 年 3 月 29 日	2016 年 7 月 28 日	0	0	0		4	否
袁 敏	独立董事	男	42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4	否
王 亮	独立董事	男	53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4	否
张云起	独立董事	男	53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4	否
刘小浩	独立董事	男	41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4	否
刘朝田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24.32	否
惠元白	监事	男	54	2015 年 6 月 29 日	2016 年 7 月 28 日	0	0	0		0	是
王庆领	监事	男	51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0	是
黄韶武	职工监事	男	52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25.83	否
胡兴权	职工监事	男	52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8.71	否
刘兴芳	监事	男	46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0	是
于进广	副总经理	男	54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42.05	否
陈稼轩	副总经理	男	43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42.05	否
傅崑岚	副总经理	男	51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6 年 10 月 28 日	0	0	0		40.67	否

				月 29 日	月 28 日						
杨永林	总工程师	男	55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0	0	0		35.42	否
合计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邓西清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任楼煤矿副矿长；百善煤矿副矿长（主持工作）；刘桥二矿矿长；祁东煤矿执行董事、总经理，祁东煤矿矿长；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集团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吴玉华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孟庄矿副总工程师；任楼煤矿总工程师，任楼煤矿副矿长；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
朱凤坡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政研信息部部长，副总法律顾问兼政研信息部部长、公司董事，皖北煤电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部长、恒远煤电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皖北煤电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
钱学森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副总工程师；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北方能化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恒源煤电副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孙夕仁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副主任会计师兼会计科科长，资产财务部主任会计师，副部长、主任会计师；皖北煤电集团投融资部部长；皖北煤电集团资产财务部部长；皖北煤电集团计划财务部部长、恒源煤电监事，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总会计师。
尹纯刚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任楼煤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矿长，皖北煤电集团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恒源煤电刘桥一矿矿长、党委委员，钱营孜煤矿矿长、党委委员，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孔一凡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主任工程师，任楼煤矿党委委员、副矿长、总工程师，通风地测处处长，恒源煤电五沟煤矿矿长、党委委员，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董昌伟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刘桥一矿矿长，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兼刘桥一矿矿长，安徽卧龙湖煤矿有限责任公司矿长、党委委员。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朱四一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副主任会计师，主任会计师，副部长，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公司职工监事、财务部部长等职，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张传明	历任安徽财贸学院会计系副教授、教授，会计学系副主任，安徽财经大学商学院院长，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从事财务管理、企业财务分析、现代企业财务管理、财务专题、财务管理研究等课程的教学及管理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全柴动力、皖维高新独立董事等职。
王玉春	历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财务系主任、校“财会审”研究中心副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安徽省工商管理硕士（AH-MBA）财务学科组负责人，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南京财经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院院长、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公司独

	立董事等职。
宋德亮	历任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牛津大学萨伊德商学院访问教授，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审计研究所所长，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审计研究所所长，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等职。
袁敏	2006年3月-2012年7月任教于上海立信会计学院，2012年8月至今任教于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现兼任上海物贸、硕贝德、恒源煤电独立董事。
王亮	2006年起一直任教于南京财经大学。南京财经大学营销与物流管理学院教授，院学术委员会主任，现兼任恒源煤电独立董事。
张云起	2008年5月起一直在中央财经大学任教授，同时兼任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恒源煤电独立董事。
刘小浩	2010年10月至2013年10月作为海外杰出人才引进到中国科学院工作，受聘为研究员；2010年12月入选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并获择优支持；2012年12月至2013年12月受聘为上海科技大学物质学院兼职教授；2014年5月进入江南大学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工作，受聘为教授、博士生导师。
刘朝田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资金管理中心主任，审计处处长，政治工作部部长、统战部长、企业文化部部长、思政会秘书长，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惠元白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兼主任会计师，资产财务部副部长；公司财务总监；集团公司投融资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恒源煤电计划财务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部长；安徽中安联合煤业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皖北煤电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等职。
王庆领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毛郢孜煤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前岭煤矿党委委员、书记；淮化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董事；恒源煤电钱营孜煤矿党委书记；皖北煤电集团公司政工部副部长、统战副部长、企业文化部副部长、思政会副秘书长；现任公司监事、皖北煤电集团公司纪委副书记。
胡兴权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融资部副部长，精细化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安徽淮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安徽中安联合煤业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经管部部长。
黄韶武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前岭煤矿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科长、总会计师；皖北煤电集团公司机关会计核算中心副主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北方能化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计划财务处处长；公司审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审计部部长、职工监事。
刘兴芳	历任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副主任会计师，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于进广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百善矿副总工程师兼技术科科长，总工程师，矿长、党委委员；恒源煤电恒源煤矿矿长、党委委员。现任恒源煤电副总经理。
孙伟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安监处副处长，劳资科科长，安监处第一副处长、任楼煤矿副总工程师，副矿长；祁东煤矿副矿长；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安全监察局局长，救护大队政委；恒源煤电安全监察局局长、救护大队政委；恒源煤电卧龙湖煤矿矿长、党委委员；崔木煤矿矿长，党委委员；皖煤矿业管理公司副总经理，源煤电副总经理。现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陈稼轩	历任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劳动工资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恒源煤电恒源煤矿党委书记。现任恒源煤电副总经理。
傅崑崑	历任恒源煤电通风地测部负责人，通风地测部部长；恒源煤电祁东煤矿矿长、党委委员，恒源煤电副总经理。现任淮化集团党委书记、

董事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邓西清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吴玉华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	党委委员、总工程师
朱凤坡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	总法律顾问
钱学森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孙夕仁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	总会计师
孙伟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王庆领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	纪委副书记
刘兴芳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	计划财务部副部长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袁敏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副教授
袁敏	上海物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亮	南京财经大学	管理学教授
张云起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云起	中央财经大学	会计学副教授

刘小浩	江南大学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按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金待遇实施办法》、《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管理制度，根据其工作岗位及贡献考核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决策程序和相关规定向除独立董事以外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 418.98 万元（含税），向独立董事每人支付 4 万元（含税）津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实际支付的报酬与公司应支付报酬一致。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钱学森	董事、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孙夕仁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变动
孙伟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尹纯刚	董事、总经理	选举	工作变动
朱四一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选举	工作变动
傅崑岚	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
杨永林	总工程师	聘任	工作变动
惠元白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刘兴芳	监事	选举	工作变动
黄韶武	职工监事	选举	工作变动
张传明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王玉春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宋德亮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袁敏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王亮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张云起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刘小浩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3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41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75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74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2,369
销售人员	89
技术人员	996
财务人员	115
行政人员	1,182
合计	14,75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160
大专、中专及高中	6,056
初中及以下	7,535
合计	14,75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岗位工资和效益工资制。岗效工资制是以按劳分配为原则，以岗位分类为基础，以工作绩效为主要内容，以公司经济效益控制工资总量，根据员工履行规定的岗位职责情况，经绩效考核后，支付员工劳动报酬的一种工资分配制度。同时，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公司员工享受“五险两金”、带薪休假、带薪培训等待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采取内训与外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工作，以提升员工的岗位技能水平和业务能力，保障员工的职业成长及企业的稳健发展。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它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已基本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

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防止泄露内部信息，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20 日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4 月 21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7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7 月 3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4月20日，公司在十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财务决算和2016年财务预算报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和聘请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关于确认及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关于续签〈票据池业务参与协议〉的议案》。

2016年7月29日，公司在十楼会议室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邓西清	否	10	10	0	0	0	否	2
吴玉华	否	10	10	0	0	0	否	2
朱凤坡	否	10	10	0	0	0	否	2
钱学森	否	5	5	0	0	0	否	1
孙夕仁	否	5	5	0	0	0	否	1
尹纯刚	否	5	5	0	0	0	否	1
孔一凡	否	10	10	0	0	0	否	2
董昌伟	否	10	10	0	0	0	否	2
朱四一	否	5	5	0	0	0	否	1
张传明	是	5	5	4	0	0	否	1
王玉春	是	5	5	4	0	0	否	1
宋德亮	是	5	5	4	0	0	否	1
袁敏	是	5	5	4	0	0	否	1
王亮	是	5	5	4	0	0	否	1

张云起	是	5	5	4	0	0	否	1
刘小浩	是	5	5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具备独立的业务生产能力与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能够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等方面做到五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相关管理规定，按照公司年初制定的生产、安全、经营等预算执行情况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全面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兑现薪酬和奖励。

六、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全文。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6 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1869 号），认为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1867 号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源煤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恒源煤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

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恒源煤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源煤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松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雯英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09,858,533.05	1,274,862,356.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30,393,841.62	1,301,698,463.45
应收账款		283,360,518.01	593,335,088.82
预付款项		48,180,403.37	55,405,665.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494,562.49	56,313,109.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6,911,836.68	242,995,695.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640,266.31	53,707,365.87
流动资产合计		5,493,839,961.53	3,578,317,745.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3,358,478.75	217,204,790.2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05,945,971.03	5,277,592,196.07
在建工程		683,183,196.85	816,210,532.5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23,094,553.28	2,437,471,883.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3,282,628.23	355,580,686.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763,777.44	290,264,562.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52,628,605.58	9,394,324,652.43

资产总计		13,546,468,567.11	12,972,642,397.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56,500,000.00	1,876,511,94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513,465.73	337,726,545.00
应付账款		900,567,961.42	774,484,244.28
预收款项		337,552,044.53	194,817,278.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78,142,109.58	209,025,180.69
应交税费		249,910,615.22	64,786,708.85
应付利息		2,411,899.42	
应付股利		2,981,400.00	1,485,000.00
其他应付款		626,130,206.20	928,264,655.7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861,713.21	222,926,223.4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61,571,415.31	4,610,027,776.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91,000,000.00	93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200,184,945.77	1,702,231,860.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48,814.79	2,310,528.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2,633,760.56	2,638,542,388.88
负债合计		7,754,205,175.87	7,248,570,164.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4,070.00	1,000,004,07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04,355,885.07	2,104,355,885.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02,044,272.59	305,651,107.52
盈余公积		513,066,930.69	513,066,930.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48,395,618.98	1,613,108,987.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7,866,777.33	5,536,186,981.03
少数股东权益		124,396,613.91	187,885,251.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92,263,391.24	5,724,072,23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546,468,567.11	12,972,642,397.44

法定代表人：邓西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四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四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96,217,219.18	1,036,154,461.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29,093,841.62	1,280,888,463.45
应收账款		280,803,313.25	586,525,232.26
预付款项		47,784,951.33	55,332,320.7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9,680,185.73	79,979,603.90
存货		210,569,281.04	238,244,321.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15,911.10	50,967,642.51
流动资产合计		5,274,364,703.25	3,328,092,045.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9,925,220.61	497,771,532.1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12,120,015.25	5,062,511,373.37
在建工程		682,309,772.96	671,149,785.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20,656,438.72	2,434,973,069.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879,574.41	355,135,14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763,777.44	290,264,562.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31,654,799.39	9,311,805,472.17
资产总计		13,306,019,502.64	12,639,897,517.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56,500,000.00	1,876,511,94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092,542.73	335,666,545.00
应付账款		888,354,834.40	743,754,670.46
预收款项		337,364,548.00	194,693,939.65
应付职工薪酬		273,421,562.04	205,719,276.43
应交税费		242,248,037.97	58,128,718.05
应付利息		2,411,899.4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19,795,830.02	915,536,522.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861,713.21	222,926,223.4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18,050,967.79	4,552,937,835.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91,000,000.00	93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200,184,945.77	1,702,231,860.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48,814.79	2,310,528.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2,633,760.56	2,638,542,388.88
负债合计		7,710,684,728.35	7,191,480,224.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4,070.00	1,000,004,07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08,225,136.59	2,108,225,136.5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00,345,517.80	304,109,948.99
盈余公积		509,748,780.43	509,748,780.43
未分配利润		1,577,011,269.47	1,526,329,357.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95,334,774.29	5,448,417,293.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06,019,502.64	12,639,897,517.74

法定代表人：邓西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四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四一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25,612,358.36	3,966,256,238.90
其中：营业收入		4,625,612,358.36	3,966,256,238.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39,997,729.79	5,444,333,459.50
其中：营业成本		3,139,119,791.37	4,437,916,102.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2,426,936.23	80,786,736.06
销售费用		68,752,844.68	73,717,289.62
管理费用		363,272,747.56	635,455,192.96
财务费用		196,796,513.24	172,608,844.78
资产减值损失		719,628,896.71	43,849,293.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54,948.48	13,563,544.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154,948.48	10,810,025.7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9,577.05	-1,464,513,676.49
加：营业外收入		49,900,676.06	106,545,218.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95,731.38	331,553.18
减：营业外支出		5,980,519.92	11,935,513.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40,294.61	8,714,766.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689,733.19	-1,369,903,971.03
减：所得税费用		5,550,093.82	5,047,281.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39,639.37	-1,374,951,252.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286,631.23	-1,383,291,468.63
少数股东损益		4,853,008.14	8,340,215.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139,639.37	-1,374,951,252.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286,631.23	-1,383,291,468.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53,008.14	8,340,215.9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1.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1.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邓西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四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四一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596,520,280.81	3,923,634,427.80
减：营业成本		3,131,690,929.60	4,436,718,228.28
税金及附加		147,085,911.91	79,644,004.40
销售费用		68,747,597.78	73,330,178.26
管理费用		352,311,152.16	618,955,207.70
财务费用		199,673,495.97	175,107,729.06
资产减值损失		719,217,029.08	45,506,052.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636,188.48	36,046,044.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153,688.48	10,810,025.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30,352.79	-1,469,580,927.94

加：营业外收入		43,698,117.82	100,498,455.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95,177.38	
减：营业外支出		5,794,408.57	9,499,928.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40,294.61	4,006,451.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334,062.04	-1,378,582,400.69
减：所得税费用		3,652,150.18	-31,558.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81,911.86	-1,378,550,841.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681,911.86	-1,378,550,841.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1.3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1.38

法定代表人：邓西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四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四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15,528,877.73	6,111,683,484.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488,204.03	77,838,486.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87,506.93	91,016,12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60,404,588.69	6,280,538,100.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5,669,601.41	2,923,832,899.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5,163,144.72	2,661,070,391.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0,995,110.77	620,079,124.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356,708.89	305,709,96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2,184,565.79	6,510,692,38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220,022.90	-230,154,282.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53,51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28,699.69	19,802,198.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28,699.69	275,555,716.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271,716.07	546,289,797.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000,000.00	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30,54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302,256.62	636,289,797.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073,556.93	-360,734,081.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3,3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29,988,060.00	2,392,511,94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1,988,060.00	2,395,871,9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3,000,000.00	77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830,961.56	191,979,662.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521,100.00	9,537,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933,065.29	529,866,768.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9,764,026.85	1,492,846,43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224,033.15	903,025,509.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3,370,499.12	312,137,145.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8,367,110.93	856,229,965.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1,737,610.05	1,168,367,110.93

法定代表人：邓西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四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四一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39,544,710.53	6,038,005,929.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606,028.80	7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42,016.88	85,439,51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53,292,756.21	6,195,445,448.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5,740,898.44	2,958,820,001.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1,903,408.54	2,634,532,633.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9,851,597.37	595,492,607.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672,604.35	321,294,75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5,168,508.70	6,510,140,00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124,247.51	-314,694,551.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482,500.00	25,236,01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14,299.69	19,227,753.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96,799.69	297,463,771.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519,176.54	408,872,294.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000,000.00	1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519,176.54	548,872,29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822,376.85	-251,408,52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29,988,060.00	2,392,511,94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9,988,060.00	2,392,511,9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3,000,000.00	77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214,309,861.56	182,442,162.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933,065.29	529,866,768.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0,242,926.85	1,483,308,93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745,133.15	909,203,009.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7,047,003.81	343,099,935.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2,670,215.37	589,570,280.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9,717,219.18	932,670,215.37

法定代表人：邓西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四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四一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4,070.00				2,104,355,885.07			305,651,107.52	513,066,930.69		1,613,108,987.75	187,885,251.47	5,724,072,232.5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4,070.00				2,104,355,885.07			305,651,107.52	513,066,930.69		1,613,108,987.75	187,885,251.47	5,724,072,232.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393,165.07				35,286,631.23	-63,488,637.56	68,191,158.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286,631.23	4,853,008.14	40,139,639.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017,500.00	-11,017,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16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017,500.00	-11,017,5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6,393,165.07				34,594.30	96,427,759.37
1. 本期提取								562,052,737.06				648,992.06	562,701,729.12
2. 本期使用								465,659,571.99				614,397.76	466,273,969.75
（六）其他												-59,358,740.00	-59,358,740.00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4,070.00				2,104,355,885.07			402,044,272.59	513,066,930.69		1,648,395,618.98	124,396,613.91	5,792,263,391.2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4,070.00				2,104,355,885.07			193,545,746.73	513,066,930.69		2,996,400,456.38	187,091,117.19	6,994,464,206.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4,070.00				2,104,355,885.07			193,545,746.73	513,066,930.69		2,996,400,456.38	187,091,117.19	6,994,464,206.06

2016 年年度报告

	04,070.00				885.07			,746.73	,930.69		0,456.38	117.19	,206.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105,360.79			-1,383,291,468.63	794,134.28	-1,270,391,973.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83,291,468.63	8,340,215.97	-1,374,951,252.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60,000.00	3,36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360,000.00	3,3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017,500.00	-11,017,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017,500.00	-11,017,5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2,105,360.79				111,418.31	112,216,779.10
1. 本期提取								629,821,544.55				854,862.48	630,676,407.03

2016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517,716,183.76				743,444.17	518,459,627.9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4,070.00				2,104,355,885.07		305,651,107.52	513,066,930.69		1,613,108,987.75	187,885,251.47	5,724,072,232.50

法定代表人：邓西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四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四一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4,070.00				2,108,225,136.59			304,109,948.99	509,748,780.43	1,526,329,357.61	5,448,417,293.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4,070.00				2,108,225,136.59			304,109,948.99	509,748,780.43	1,526,329,357.61	5,448,417,293.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235,568.81		50,681,911.86	146,917,480.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681,911.86	50,681,911.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16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6,235,568.81			96,235,568.81
1. 本期提取							561,425,304.00			561,425,304.00
2. 本期使用							465,189,735.19			465,189,735.19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4,070.00				2,108,225,136.59		400,345,517.80	509,748,780.43	1,577,011,269.47	5,595,334,774.2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4,070.00				2,108,225,136.59			192,512,160.53	509,748,780.43	2,904,880,199.45	6,715,370,34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4,070.00				2,108,225,136.59			192,512,160.53	509,748,780.43	2,904,880,199.45	6,715,370,347.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597,788.46		-1,378,550,841.84	-1,266,953,053.38

2016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78,550,841.84	-1,378,550,841.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1,597,788.46			111,597,788.46
1. 本期提取								629,040,104.00			629,040,104.00
2. 本期使用								517,442,315.54			517,442,315.5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4,070.00				2,108,225,136.59			304,109,948.99	509,748,780.43	1,526,329,357.61	5,448,417,293.62

法定代表人：邓西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四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四一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皖北煤电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安徽省燃料总公司、合肥四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肥开元精密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高斯达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29 日，经安徽省体改委皖体改函[2000]100 号文批准成立并取得安徽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皖府股字[2000]第 50 号的批准证书。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21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4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9.99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43,956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4]120 号文批准，于 2004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根据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7 年 9 月 17 日以证监发行字[2007]301 号“关于核准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通知”，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 40,000 万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18 日，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转股人民币 30,522,118 元。

根据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2009 年 4 月 20 日)登记在册总股本 190,575,719 元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新增股本人民币 38,115,144 元。

根据公司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09 年 6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544 号）文件，核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皖北煤电集团发行 137,345,259 股股份购买重组相关资产。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327 号）文件核准，公司 2010 年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4,090,752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6.00 元，共募集资金 1,587,267,072.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44,090,752.00 元，剩余为股本溢价在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11 年度中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股方案为每 10 股转增 12.8065 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000,004,070.00 股，注册资本为 1,000,004,070.00 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40000000033192。法定代表人为邓西清。公司经营范围为：煤炭开采、洗选、销售，铁路运输、公路运输（限分公司经营），进出口业务等。公司注册地址为安徽省淮北市濉溪县刘桥镇，总部办公地为安徽省宿州市

西昌路 157 号。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5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淮北新源热电有限公司（简称“新源热电”）
宿州营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营鼎建材”）
安徽恒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恒力电业”）
恒源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简称“恒源芬雷”）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公司在财务、经营以及其他方面不存在某些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的经营风险，这些事项或情况单独或连同其他事项或情况对持续经营假设未产生重大疑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3、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4、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40	4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包括库存的外购商品、自制产成品、自制半成品等）、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	19—4.75
输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9.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1	5	19—8.64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钱营孜矿采矿权	30 年	采矿权证
任楼矿采矿权	24 年	采矿权证
祁东矿采矿权	30 年	采矿权证
龙王庙探矿权		探矿权证
刘桥深部探矿权		探矿权证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一般出让土地使用期限
刘桥二矿采矿权	18 年	采矿权证
刘桥一矿采矿权	6.25 年	采矿权证
卧龙湖矿采矿权	17.92 年	采矿权证
五沟矿采矿权	19 年	采矿权证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办公楼装修费。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按照租赁期限摊销。

2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4.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货物发出，对方收货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5.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补助款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应根据其所形成的租赁类型而定，可按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售后租回交易形成融资租赁

卖主（即承租人）应将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无论是售价高于资产账面价值还是售价低于资产账面价值）予以递延，并按照该项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按照折旧进度进行分摊是指在对该项租赁资产计提折旧时，按与该项资产计提折旧所采用的折旧率相同的比例对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进行分摊。

(2)、售后租回交易形成经营租赁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应当分别情况处理：

1) 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如果售后租回交易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低于公允价值的，有关损益应于当期确认；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的，应将其递延，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分摊于预计的资产使用期限内。售价高于公允价值的，其高出公允价值的部分应予递延，并在预计的使用期限内摊销。递延收益摊销时，借记或贷记—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融资租赁或经营租赁）科目，贷记或借记—制造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科目。

28.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费用、维简费用核算方法

计提标准：

根据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皖安监法函[2015]102 号文规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安全生产费用按每吨煤 33 元提取；安徽省财政厅财企函[2005]44 号文规定，维简费按每吨煤 11 元提取。

核算方法：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财会[2009]8 号）的有关规定，安全生产费用核算方法如下：

(1) 按规定标准提取时，借记“制造费用”科目，贷记“专项储备——安全费”科目。

(2)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提取的维简费，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税金及附加

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2016]22号)	
(2)将自报告期内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水利建设基金、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	1. 税金及附加项目影响 43,483,402.67 2. 管理费用项目影响 -43,483,402.67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公司的现代服务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2016年5月1日前服务业务适用营业税。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煤炭销售、材料销售等	17.13
增值税	服务收入(自2016年5月1日起适用增值税税率)	11、6
消费税		
营业税	服务收入(自2016年5月1日起适用增值税税率)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当期应交流转税计提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资源税	从价计征:原煤应纳税额=应税原煤销售额*适用税率(2%);洗选煤应纳税额=洗选煤销售额*折算率*适用税率(2%),折算率暂按40%。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的余值按1.2%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当期应缴流转税计提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当期应缴流转税计提	1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当地税务部门规定的单位税额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控股子公司淮北新源热电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5】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公司自2015年7月1日起生产和销售电力产品实现的增值税5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控制子公司安徽恒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财税【2015】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公司自2015年7月1日起生产和销售电力产品实现的增值税5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控制子公司宿州营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财税【2015】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公司自2015年7月1日起销售产品实现的增值税7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控股子公司淮北新源热电有限公司、控制子公司安徽恒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和控制子公司宿州营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5,931.73	666,738.82
银行存款	3,181,091,678.32	1,167,700,372.11
其他货币资金	28,120,923.00	106,495,245.94
合计	3,209,858,533.05	1,274,862,356.8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中存放在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额为1,474,004,758.13元。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120,923.00	106,495,245.94
合计	28,120,923.00	106,495,245.94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30,393,841.62	1,301,698,463.45
合计	1,630,393,841.62	1,301,698,463.4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60,996,950.44
合计	760,996,950.44

其他说明：公司于2015年4月与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和《票据池业务参与协议》，将其持有的商业汇票进入票据池，由皖北煤电集团统一管理和支配，入池票据的质押率为90%，皖北煤电集团及下属成员单位共用票据池中的质押额度。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质押的票据为760,996,950.44元。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957,437.01	
合计	57,957,437.0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169,026.86	12.13	42,169,026.86	100.00		42,169,026.86	6.28	42,169,026.8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5,614,578.94	87.87	22,254,060.93	7.28	283,360,518.01	629,179,193.46	93.72	35,844,104.64	5.70	593,335,088.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7,783,605.80	100	64,423,087.79	/	283,360,518.01	671,348,220.32	100	78,013,131.50	/	593,335,088.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公司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41,900,000.00	41,900,000.00	100.00	
B公司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269,026.86	269,026.86	100.00	
合计	42,169,026.86	42,169,026.8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252,035,229.74	12,601,761.49	5.00
1 至 2 年	37,503,453.93	3,750,345.40	10.00
2 至 3 年	9,428,280.41	1,885,656.07	20.00
3 至 4 年	3,440,957.30	1,376,382.92	40.00
4 至 5 年	2,833,712.56	2,266,970.05	80.00
5 年以上	372,945.00	372,945.00	100.00
合计	305,614,578.94	22,254,060.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40	4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3,590,043.7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41,900,000.00	12.05	41,900,000.00
第二名	41,885,006.17	12.04	2,094,250.31
第三名	35,000,843.63	10.06	1,773,034.36
第四名	25,563,666.40	7.35	1,278,183.32
第五名	23,121,136.80	6.65	2,031,152.90
合计	167,470,653.00	48.15	49,076,620.8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6,046,134.33	95.57	51,710,111.40	93.33
1至2年	2,075,882.64	4.31	3,688,833.59	6.66
2至3年	51,645.61	0.11	5,740.79	0.01
3年以上	6,740.79	0.01	980.00	
合计	48,180,403.37	100.00	55,405,665.7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主要为预付采购原材料款,因为原材料尚未到货,该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3,085,681.45	27.16
第二名	9,621,106.60	19.97
第三名	5,745,213.96	11.92
第四名	5,480,000.00	11.37
第五名	3,548,396.40	7.36
合计	37,480,398.41	77.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776,011.29	100.00	10,281,448.80	10.00	92,494,562.49	62,742,045.41	100.00	6,428,936.36	10.25	56,313,109.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2,776,011.29	/	10,281,448.80	/	92,494,562.49	62,742,045.41	/	6,428,936.36	/	56,313,109.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年以内小计	81,923,295.60	4,096,621.56	5.00
1至2年	6,046,144.63	604,614.46	10.00
2至3年	10,989,129.95	2,197,825.99	20.00
3至4年	261,096.30	104,438.52	40.00
4至5年	1,391,982.70	1,113,586.16	80.00
5年以上	2,164,362.11	2,164,362.11	100.00
合计	102,776,011.29	10,281,448.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49,992.4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520.00 元。系为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50,165,817.13	9,123,025.47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16,000,000.00	10,000,000.00
代垫运费	14,680,887.33	22,898,048.14
代垫电费	8,265,457.22	7,698,361.51
备用金	5,626,169.50	5,421,772.09
土地征迁款		717,963.46
其他	8,037,680.11	6,882,874.74
合计	102,776,011.29	62,742,045.4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垫运费	14,680,887.33	1 年以内	14.28	734,044.37
第二名	单位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9.73	500,000.00
第三名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10,000,000.00	2-3 年	9.73	2,000,000.00
第四名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6,000,000.00	1 年以内	5.84	300,000.00
第五名	单位往来款	5,574,695.03	1 年以内	5.42	278,734.75
合计	/	46,255,582.36	/	45.00	3,812,779.1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594,332.59		32,594,332.59	32,686,458.87		32,686,458.87
库存商品	184,317,504.09		184,317,504.09	241,675,094.79	31,365,858.49	210,309,236.30
合计	216,911,836.68		216,911,836.68	274,361,553.66	31,365,858.49	242,995,695.1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1,365,858.49			31,365,858.49		
合计	31,365,858.49			31,365,858.4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退回所得税	4,472,720.55	17,479,169.58
待抵扣进项税	3,147,549.43	20,108,258.35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4,019,996.33	16,119,937.94
一年内分摊的融资租赁手续费	1,000,000.00	
合计	12,640,266.31	53,707,365.87

其他说明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期末余额为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7,204,790.27			16,154,948.48					233,359,738.75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94,000,000.00			-1,260.00			106,000,000.00	199,998,740.00		
小计	217,204,790.27	94,000,000.00		16,154,948.48	-1,260.00			106,000,000.00	433,358,478.75		
合计	217,204,790.27	94,000,000.00		16,154,948.48	-1,260.00			106,000,000.00	433,358,478.75		

其他说明

1、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8月28日，由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股份）、安徽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和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0%，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8%，安徽

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皖能股份子公司）持股 2%。在持有股权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决议，修改公司章程中董事会席位结构，皖能股份及其子公司派驻 4 名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本公司派驻 3 名董事。公司章程约定按照出资比例享有表决权，且董事会成员于 2016 年 6 月变更，同时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尚处于基建期间，其专业化管理及项目融资更加依赖及受控于皖能股份。故自 2016 年 6 月起本公司不再将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本期其他增加 105,998,740.00 元，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由成本法核算改为权益法核算调整丧失控制权时点公司应享有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所致。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专用设备	输电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井巷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04,968.69 7.53			4,775,527,353.16	12,550,372.26	166,659,352.68	3,139,770.12	2,599,374,893.87	9,962,220,439.62
2. 本期增加金额	389,374,030.90			46,712,298.29		12,598,266.35	32,560.00		448,717,155.54
(1) 购置				11,507,734.41		4,692,553.42	32,560.00		16,232,847.83
(2) 在建工程转入	2,099,211.97			35,204,563.88		1,188,437.82			38,492,213.6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增加	93,499,055.81					6,500,944.19			100,000,000.00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转回	293,775,763.12					216,330.92			293,992,094.04
3. 本期减少金额	242,182,994.			36,589,184.27		54,166,732.87	475,946.70		333,414,858.50

	66								
(1) 处置或 报废	6,578, 714.28		36,589,1 84.27		9,377,7 47.98	99,160.1 9		52,644,806 .72	
(2) 转入在 建工程									
(3) 其他减 少					1,693,7 94.25	376,786. 51		2,070,580. 76	
(4) 处置售 后回租的固定资产	235,60 4,280. 38				43,095, 190.64			278,699,47 1.02	
4. 期末余额	2,552, 159,73 3.77		4,785,65 0,467.18	12,550, 372.26	125,090 ,886.16	2,696,38 3.42	2,599,374, 893.87	10,077,522 ,736.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84,80 3,854. 47		2,937,95 9,885.34	7,608,7 54.40	116,980 ,241.94	2,249,04 9.83	735,026,45 7.57	4,684,628, 243.55	
2. 本期增加金 额	102,52 3,932. 96		417,926, 213.90	539,710 .35	11,715, 340.19	270,970. 84	85,407,943 .51	618,384,11 1.75	
(1) 计提	102,52 3,932. 96		417,926, 213.90	539,710 .35	11,715, 340.19	270,970. 84	85,407,943 .51	618,384,11 1.75	
3. 本期减少金 额	78,440 ,519.0 8		28,708,2 05.99		40,601, 294.72	123,556. 50		147,873,57 6.29	
(1) 处置或 报废	5,931, 584.90		28,708,2 05.99		7,157,6 82.63	87,333.8 0		41,884,807 .32	
(2) 转入在 建工程									
(3) 其他减 少					261,173 .22	36,222.7 0		297,395.92	
(4) 处置售 后回租的固定资产	72,508 ,934.1 8				33,182, 438.87			105,691,37 3.05	
4. 期末余额	908,88 7,268. 35		3,327,17 7,893.25	8,148,4 64.75	88,094, 287.41	2,396,46 4.17	820,434,40 1.08	5,155,138, 779.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 额	151,00 7,653. 02		7,137,01 7.36		429,270 .64		457,864,04 5.60	616,437,98 6.62	

(1) 计提	151,007,653.02			7,137,017.36		429,270.64		457,864,045.60	616,437,986.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51,007,653.02			7,137,017.36		429,270.64		457,864,045.60	616,437,986.6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92,264,812.40			1,451,335,556.57	4,401,907.51	36,567,328.11	299,919.25	1,321,076,447.19	4,305,945,971.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520,164,843.06			1,837,567,467.82	4,941,617.86	49,679,110.74	890,720.29	1,864,348,436.30	5,277,592,196.07

1. 本期固定资产其他减少系原纳入合并范围的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本期不在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根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工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关于印发钢铁煤炭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6〕167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实施意见》（皖政[2016]76号）和安徽省国资委等六部门《关于印发〈省属“三煤一钢”企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国资评价[2016]81号）文件精神，为积极做好化解过剩产能、有序退出工作，公司按照国家、安徽省化解过剩产能总体部署要求，2017年-2018年年底拟关闭退出矿井刘桥一矿、卧龙湖煤矿，对此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16,437,986.62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直接融资租赁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78,351,497.44	23,056,713.30		55,294,784.14

运输设备	7,494,856.41	2,670,042.60		4,824,813.81
合计	85,846,353.85	25,726,755.90		60,119,597.95

其他说明：直接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系与京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京金 2014 租物字 002 号，租赁物价款为含税价 100,440,234.00 元，增值税税率为 17%，租赁期为 3 年。本期计提折旧 11,434,113.73 元。

2) 售后租回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合同	标的资产账面净值	处置价值	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益	备注
合同 3	195,039,267.43	199,559,766.00	4,520,498.57	任楼矿
合同 4	151,735,326.68	100,000,000.00	-51,735,326.68	五沟矿
合计	346,774,594.11	299,559,766.00	-47,214,828.11	

其他说明：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益为 -48,064,146.45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97,055,558.53	89,125,504.15		107,930,054.38
运输设备	2,504,207.47	1,377,179.53		1,127,027.94
合同 3 小计	199,559,766.00	90,502,683.68		109,057,082.32
房屋建筑物	93,499,055.81	1,796,872.10		91,702,183.71
运输设备	6,500,944.19	465,449.13		6,035,495.06
合同 4 小计	100,000,000.00	2,262,321.23		97,737,678.77
合计	299,559,766.00	92,765,004.91		206,794,761.09

其他说明：(1) 合同 3：2014[京金]租赁设备字第 003 号，系与京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公司先以持有的机器设备为标的的资产出售给融资租赁方，租赁期为 5 年，售后租回资产原值为 288,743,633.70 元，净值为 195,039,267.43 元，处置价格为 199,559,766.00 元，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收益 4,520,498.57 元，租赁资产到期后留购价格为人民币 100.00 元。

(2) 合同 4：公司于 2016 年与安徽高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2016)高租合字第 H0049 号】，约定公司先以持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为标的的资产出售给融资租赁方，再由融资租赁方将该资产返租给公司，租赁期为 3 年，售后租回资产原值为 248,084,086.40 元，评估基准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 159,669,112.79 元，实际处置时账面净值（2016 年 8 月 31 日）为 151,735,326.68 元，处置价格 100,000,000.00 元，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益 51,735,326.68 元，租赁资产到期后留购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

3) 本期终止的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与德泰(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号 TDZ-2014-004 (合同 1: 9.26 亿)的融资租赁合同于 2016 年 5 月终止。本期转回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为 293,992,094.03 元。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3,168,615.83	未及时办理

1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恒源煤矿改建工程	682,309,772.96		682,309,772.96	668,606,092.71		668,606,092.71
维简工程	424,947.58		424,947.58	2,543,692.31		2,543,692.31
零星工程	438,476.31		438,476.31			
技术改造	10,000.00		10,000.00			
电厂筹建				145,060,747.54		145,060,747.54
合计	683,183,196.85		683,183,196.85	816,210,532.56		816,210,532.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恒源煤矿改建工程	1,264,000,000.00	668,606,092.71	13,703,680.25			682,309,772.96	53.98	53.98				自筹

安全工程			103,398,808.55	9,061,592.25	94,337,216.30							自筹
维简工程		2,543,692.31	111,755,554.32	28,783,208.16	85,091,090.89	424,947.58						自筹
零星工程			438,476.31			438,476.31						自筹
技术改造			8,838,558.03	647,413.26	8,181,144.77	10,000.00						自筹
电厂筹建		145,060,747.54			145,060,747.54							自筹
合计		816,210,532.56	238,135,077.46	38,492,213.67	332,670,199.50	683,183,196.85	/	/	/	/	/	/

其他说明：本期电厂筹建工程其他减少系原纳入合并范围的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本期不在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739,495.48	2,368,424,200.00	1,010,556,500.00	3,394,720,195.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 研发				
(3)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15,739,495.48	2,368,424,200.00	1,010,556,500.00	3,394,720,195.4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98,452.84	955,949,859.00		957,248,311.84
2. 本期增加 金额	314,789.92	101,136,619.08		101,451,409.00
(1) 计提	314,789.92	101,136,619.08		101,451,409.00
3. 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1,613,242.76	1,057,086,478.08		1,058,699,720.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12,925,921.36		112,925,921.36
(1) 计提		112,925,921.36		112,925,921.36
3. 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112,925,921.36		112,925,921.3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4,126,252.72	1,198,411,800.56	1,010,556,500.00	2,223,094,553.28
2. 期初账面 价值	14,441,042.64	1,412,474,341.00	1,010,556,500.00	2,437,471,883.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其他说明：

根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工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关于印发钢铁煤炭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6〕167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实施意见》（皖政[2016]76号）和安徽省国资委等六部门《关于印发〈省属“三煤一钢”企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国资评价[2016]81号）文件精神，为积极做好化解过剩产能、有序退出工作，公司按照国家、安徽省化解过剩产能总体部署要求，2017年-2018年年底拟关闭退出矿井刘桥一矿、卧龙湖煤矿，对此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计提卧龙湖矿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2,925,921.36 元。

公司任楼煤矿采矿权为债务人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ZH1600000114999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的担保抵押物，被担保金额为 4.5 亿元，担保期限为 1 年，自 2016 年 9 月 2 日至 2017 年 9 月 2 日。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任楼煤矿采矿权账面原值为 871,002,700.00 元，计提累计摊销金额为 371,990,736.41 元，账面价值为 499,011,963.59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4、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72,638,753.26	18,159,688.33	72,634,018.24	18,158,504.56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592,103,501.61	148,025,875.39	592,278,170.80	148,069,542.70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748,388,258.04	187,097,064.51	748,388,258.04	187,097,064.51
存货跌价准备			9,022,300.88	2,255,575.22
合计	1,413,130,512.91	353,282,628.23	1,422,322,747.96	355,580,686.9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3,282,628.23		355,580,686.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46,354,678.11	284,588,796.90
长期资产款	5,675,766.00	5,675,766.00
一年以上分摊的融资租赁手续费	1,733,333.33	
合计	53,763,777.44	290,264,562.90

其他说明：

(1)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科目借方余额 50,374,674.44 元中将于下一年度摊销的 4,019,996.33 元已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列报，剩余部分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 本期新增支付的融资租赁手续费尚未分摊余额 2,733,333.33 元中，将于下一年度摊

销的 1,000,000.00 元已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列报，剩余部分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5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806,500,000.00	1,876,511,940.00
合计	2,456,500,000.00	1,876,511,94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人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 日与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担保字第 DB1600000088443 号】保证合同，此项担保为债务人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ZH1600000114999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被担保金额为 4.5 亿元，担保期限为 1 年，自 2016 年 9 月 2 日至 2017 年 9 月 2 日。

该笔借款抵押物为任楼煤矿采矿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任楼煤矿采矿权账面原值为 871,002,700.00 元，计提累计摊销金额为 371,990,736.41 元，账面价值为 499,011,963.59 元。

(2) 保证人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与债权人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华鑫集信字 2016411 号-担保】保证合同，此项担保为债务人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债权人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华鑫集信字 2016411 号-贷款】的《信托贷款合同》，被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4.7 亿元，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9 年 6 月 24 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债权人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取得借款 2 亿元人民币。

28、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513,465.73	337,726,545.00
合计	84,513,465.73	337,726,545.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37,921,438.66	60,374,575.23
材料款	656,223,429.13	707,954,623.66
修理费	6,423,093.63	6,155,045.39
合计	900,567,961.42	774,484,244.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9,482,894.14	尚未结算
第二名	6,693,696.66	尚未结算
第三名	5,657,550.00	尚未结算
第四名	5,607,302.44	尚未结算
第五名	5,450,556.92	尚未结算
合计	32,892,000.16	/

32、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37,552,044.53	194,817,278.08
合计	337,552,044.53	194,817,278.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41,900,200.00	尚未结算

第二名	887,400.00	尚未结算
第三名	700,000.00	尚未结算
第四名	600,000.00	尚未结算
第五名	411,3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44,498,900.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8,209,453.96	1,229,665,444.99	1,228,769,463.87	209,105,435.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9,112.65	335,424,896.83	267,233,949.06	68,830,060.42
三、辞退福利		1,603,750.01	1,573,750.01	3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非货币性福利	176,614.08	419,000.00	419,000.00	176,614.08
合计	209,025,180.69	1,567,113,091.83	1,497,996,162.94	278,142,109.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047,684.93	977,800,003.75	968,178,057.07	91,669,631.61
二、职工福利费	5,396.80	15,856,171.85	15,861,568.65	
三、社会保险费	98,722.07	111,455,122.09	111,553,844.1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94,411.41	81,134,489.08	81,228,900.49	
工伤保险费	4,310.66	30,244,439.24	30,248,749.90	
生育保险费		76,193.77	76,193.77	
四、住房公积金	24,157.00	112,648,012.28	112,672,169.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6,033,493.16	11,906,135.02	20,503,824.71	117,435,803.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08,209,453	1,229,665,444.99	1,228,769,463.87	209,105,435.08

	.96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106.21	316,396,974.92	247,603,490.50	68,811,590.63
2、失业保险费	1,570.82	19,130,826.91	19,132,397.73	
3、企业年金缴费	619,435.62	-102,905.00	498,060.83	18,469.79
合计	639,112.65	335,424,896.83	267,233,949.06	68,830,060.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4,167,022.56	31,076,262.55
消费税		
营业税	995.25	93,408.54
企业所得税	1,008,907.95	
个人所得税	6,183,143.23	6,359,400.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92,392.76	2,485,403.44
教育费附加	8,697,756.19	1,923,063.58
资源税	27,820,319.85	7,691,143.19
房产税	2,206,068.24	1,861,640.33
土地使用税	2,576,869.12	1,994,774.67
矿产资源补偿费	5,383,171.00	10,934,675.92
印花税	447,869.07	366,936.20
水土保持费	2,526,100.00	
合计	249,910,615.22	64,786,708.85

其他说明：

无需特别说明

35、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11,899.42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411,899.4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6、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981,400.00	1,485,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981,400.00	1,485,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不适用

37、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征迁费	288,606,998.73	348,281,708.17
工程款	40,680,732.00	249,638,717.42
往来款	165,494,012.16	118,596,878.73
保证金及押金	52,790,516.27	65,472,498.37
维简、修理款	2,825,505.96	39,706,557.94
电费	20,766,861.33	30,806,295.22
代扣代缴款项	23,209,425.55	16,941,547.19
运费	11,784,103.61	14,299,621.42
工程质保金	1,727,339.29	6,611,930.99
土地征迁复垦费用	974,673.61	3,826,666.39
其他	17,270,037.69	34,082,233.87
合计	626,130,206.20	928,264,655.7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36,451,386.16	尚未支付
第二名	30,499,753.52	尚未支付
第三名	23,286,465.23	尚未支付
第四名	16,924,994.28	尚未支付
第五名	9,197,862.00	尚未支付
合计	116,360,461.1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9、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000,000.00	222,000,000.00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861,713.21	926,223.45
合计	122,861,713.21	222,926,223.45

其他说明：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期末余额为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40、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491,000,000.00	934,000,000.00
合计	1,491,000,000.00	934,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需特别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2、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184,945.77	800,184,945.77
售后租回融资款	1,069,371,127.61	424,289,625.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67,324,212.50	-24,289,625.00
合计	1,702,231,860.88	1,200,184,945.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期末余额中 800,184,945.77 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安徽卧龙湖煤矿有限责任公司、安徽五沟煤矿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额超出两公司设立时实收资本和 2007 年 1 月 31 日前代垫的工程款。根据两公司与安徽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还款协议，该款项在煤矿竣工验收后正式投产之年开始分年偿还，直至全部偿清。在卧龙湖煤矿公司、五沟煤矿公司的盈利年度，每年应偿还的债务数额等同于其当年计提的采矿权摊销及固定资产折旧的数额，以及当年实现的净利润的 30%之和，而且偿还数量以该两个公司当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上限。

2、公司钱营孜煤矿、卧龙湖煤矿、恒源煤矿、任楼煤矿与京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协议，协议编号京金 2014 租赁物字第 002 号，租赁期限三年，最低租赁付款余额 104,688,730.35 元，未确认融资租赁费用 4,248,496.35 元。

公司任楼煤矿与京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固定资产售后租回融资租赁协议，协议编号 2014[京金]租赁设备字第 003 号，租赁期限三年，最低租赁付款余额 208,000,894.65 元，未确认融资租赁费用 8,441,128.65 元。

公司与安徽高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五沟煤矿的固定资产售后租回融资租赁协议，协议编号【(2016)高租合字第 H0049 号】，租赁期限三年，最低租赁付款余额 111,600,000.00 元，未确认融资租赁费用 11,600,000.00 元。

4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448,814.79	2,310,528.00
合计	1,448,814.79	2,310,528.00

其他说明：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科目贷方余额 2,310,528.00 元中将于下一年度摊销的 861,713.21 元已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列报，剩余部分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4,070.00						1,000,004,070.00

其他说明：

无

4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	2,100,795,598.95			2,100,795,598.95

价)				
其他资本公积	3,560,286.12			3,560,286.12
合计	2,104,355,885.07			2,104,355,885.07

4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8,993,549.00	421,696,411.06	421,515,549.88	159,174,410.18
维简费用	146,657,558.52	140,356,326.00	44,144,022.11	242,869,862.41
合计	305,651,107.52	562,052,737.06	465,659,571.99	402,044,272.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安全费用比年初增加 180,861.18 元、维简费用比年初增加 96,212,303.89 元，原因是本年计提结余。

48、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3,066,930.69			513,066,930.69
合计	513,066,930.69			513,066,930.6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49、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96,400,456.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13,108,987.75	2,996,400,456.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286,631.23	-1,383,291,468.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48,395,618.98	1,613,108,987.75

5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77,275,962.81	2,800,275,299.84	3,536,047,287.71	4,143,785,384.05
其他业务	448,336,395.55	338,844,491.53	430,208,951.19	294,130,718.16
合计	4,625,612,358.36	3,139,119,791.37	3,966,256,238.90	4,437,916,102.21

51、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07,470.96	506,135.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261,496.56	21,987,875.90
教育费附加	27,697,658.96	13,788,498.80
资源税	54,713,775.71	44,504,226.04
房产税	4,790,181.64	
土地使用税	27,135,019.48	
车船使用税	30,416.36	
印花税	1,008,294.33	
水利建设基金	1,503,180.23	
可再生资源发展基金	2,079,442.00	
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	1,000,000.00	
合计	152,426,936.23	80,786,736.06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2016年12月3日)规定，2016年5-12月房产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等相关税费自管理费用科目调整到税金及附加科目。

52、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422,662.01	44,828,268.52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978,298.93	3,143,084.49
运输费	23,199,549.39	12,769,785.31
铁路驻站劳务费	3,803,607.54	3,398,000.00

业务招待费	1,816,515.49	2,012,567.31
其他	10,532,211.32	7,565,583.99
合计	68,752,844.68	73,717,289.62

其他说明：

无

53、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7,945,625.13	190,149,700.45
无形资产摊销	101,451,409.00	101,451,409.00
地方税费	26,058,023.66	98,493,369.93
业务招待费	4,804,741.87	11,618,042.96
其他	123,012,947.90	233,742,670.62
合计	363,272,747.56	635,455,192.96

其他说明：

无

5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6,563,345.02	182,889,769.28
减：利息收入	-21,175,749.08	-11,416,429.92
其他	1,408,917.30	1,135,505.42
合计	196,796,513.24	172,608,844.78

其他说明：

无需特别说明

5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735,011.27	12,483,435.38
二、存货跌价损失		31,365,858.4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16,437,986.62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12,925,921.36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719,628,896.71	43,849,293.87

其他说明：

根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工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关于印发钢铁煤炭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6〕167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实施意见》（皖政[2016]76号）和安徽省国资委等六部门《关于印发〈省属“三煤一钢”企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国资评价[2016]81号）文件精神，为积极做好化解过剩产能、有序退出工作，公司按照国家、安徽省化解过剩产能总体部署要求，2017年-2018年年底拟关闭退出矿井刘桥一矿、卧龙湖煤矿，对此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616,437,986.62元。

5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154,948.48	10,810,025.75
理财产品		2,753,518.36
合计	16,154,948.48	13,563,544.11

5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95,731.38	331,553.18	595,731.38

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95,731.38	331,553.18	595,731.3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9,062,685.23	105,969,379.11	43,180,840.00
其他	242,259.45	244,286.34	242,259.45
合计	49,900,676.06	106,545,218.63	44,018,830.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退税	40,176,400.00	7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超税负财政扶持资金		21,592,9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款	5,881,845.23	5,771,388.07	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保护和整合项目省级补助资金		4,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与收益相关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财政扶持资金		1,290,677.82	与收益相关
资源税减免款		315,403.42	与收益相关
国家税务局退税款		67,098.40	与收益相关
环保专项补助资金	3,000,000.00	19,911.40	与收益相关
烟气在线监测设备奖励资金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防伪税控系统技术抵免税款	1,980.00		与收益相关
补贴收入	2,460.00		
合计	49,062,685.23	105,969,379.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40,294.61	8,714,766.01	2,340,294.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40,294.61	8,714,766.01	2,340,294.6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25,620.00	
赔偿及罚款支出	1,557,342.15	2,153,000.00	1,557,342.15
其他	2,082,883.16	542,127.16	2,082,883.16
合计	5,980,519.92	11,935,513.17	5,980,519.92

60、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52,035.06	5,177,163.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98,058.76	-129,881.48
合计	5,550,093.82	5,047,281.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689,733.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57,621.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96,574.9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98,058.76
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事项消失冲回已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5,575.22
所得税费用	5,550,093.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2、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1,175,749.08	11,416,429.92
营业外收入	4,446,369.45	28,375,178.98
企业间往来	62,765,388.40	51,224,520.12
合计	88,387,506.93	91,016,129.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主要是往来收入现金增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销售费用	142,680,137.65	224,087,732.97
手续费	1,408,917.30	1,135,505.42
营业外支出	3,244,912.94	3,220,747.16
企业间往来	173,022,741.00	77,265,982.17
合计	320,356,708.89	305,709,967.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主要是管理费现金支出减少、企业间往来支出增加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	36,030,540.55	
合计	36,030,540.5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处置时点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账面现金金额为 36,030,540.55 元。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主要是收到的融资租赁款和票据池使用费增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欠款		120,000,000.00
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	6,000,000.00	
支付融资租赁利息进项税	3,253,065.29	9,866,768.23
归还融资租赁款	600,000,000.00	400,000,000.00
支付融资租赁手续费	3,680,000.00	
合计	612,933,065.29	529,866,768.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主要是归还融资租赁款支出增加

6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		

量:		
净利润	40,139,639.37	-1,374,951,252.6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19,628,896.71	43,849,293.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8,384,111.75	632,726,996.19
无形资产摊销	101,451,409.00	101,451,409.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51,069.60	54,769,329.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4,563.23	8,383,212.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6,563,345.02	182,889,769.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54,948.48	-13,563,54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8,058.76	-129,881.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83,858.49	-6,833,680.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72,133.84	557,673,733.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974,393.92	-519,614,144.91
其他	96,427,759.37	103,194,47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220,022.90	-230,154,282.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81,737,610.05	1,168,367,110.9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8,367,110.93	856,229,965.0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3,370,499.12	312,137,145.9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81,737,610.05	1,168,367,110.93
其中：库存现金	645,931.73	666,738.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17,122,218.87	1,167,700,372.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1,737,610.05	1,168,367,110.9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由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股份）、安徽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和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8%，安徽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皖能股份子公司）持股 2%。在持有股权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根据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决议，修改公司章程中董事会席位结构，皖能股份及其子公司派驻 4 名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本公司派驻 3 名董事。公司章程约定按照出资比例享有表决权，且董事会成员于 2016 年 6 月变更，同时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尚处于基建期间，其专业化管理及项目融资更加依赖及受控于皖能股份。故自 2016 年 6 月起本公司不再将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2016 年 5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恒源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告编号：2016-017）：公司与天津芬雷选煤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出资设立，其中公司投资人民币 1,000 万元，本期首期出资金额为 2,000,000.00 元。芬雷选煤董事会有五名董事组成，其中：恒源煤电推荐三名人选，芬雷选煤推荐二名人选，董事长由恒源煤电从其推荐的董事中指定产生。鉴于芬雷选煤的洗煤业务实质受控于恒源煤电公司，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淮北新源热电有限公司	刘桥镇	安徽省濉溪县刘桥镇	工业	82.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安徽恒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任楼矿	工业	2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宿州营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宿州市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东平集村	工业	45.05		设立
恒源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宿州市淮北市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312室	工业	50.00		设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恒源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董事会有五名董事组成,其中:恒源煤电推荐三名人选,芬雷选煤推荐二名人选;董事长由恒源煤电从其推荐的董事中指定产生。

公司作为安徽恒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宿州市营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大股东,对其生产经营、人事任免具有决定权

(2).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3).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
				直接	间接	

						理方法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西昌路东侧 18 号	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		权益法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钱营孜煤矿	电力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电厂废物的综合利用、经营,电力技术咨询,电力物资、设备采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60,137,383.57	145,831,249.09	541,540,823.62	36,527,845.22
非流动资产	2,334,570,807.19	929,316,177.87	1,320,910,004.70	146,833,932.38
资产合计	3,194,708,190.76	1,075,147,426.96	1,862,450,828.32	183,361,777.60
流动负债	2,611,308,843.90	193,805,946.96	1,319,438,852.65	18,004,297.60
非流动负债		480,000,000.00		
负债合计	2,611,308,843.90	673,805,946.96	1,319,438,852.65	18,004,297.6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83,399,346.86	401,341,480.00	543,011,975.67	165,357,48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3,359,738.75	199,998,740.00	217,204,790.27	105,998,740.0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7,886,580.21		72,389,699.09	
净利润	40,387,371.19		27,025,064.3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0,387,371.19		27,025,064.3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分期出资，本期增资总额 235,984,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增资 94,000,000.00 元。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

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审计监察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审计监察部经理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期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2,456,500,000.00 元，期限在 6 个月至 1 年，固定利率 5.42%，利率风险较小；长期借款金额为 1,491,000,000.00 元，浮动利率一期一调整，以半年为一期，利率调整时间为贷款生效日，与市场利率浮动方向一致，风险较小。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外汇导致的汇率风险。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

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45,650.00			245,650.00
应付账款	50,634.91	39,421.89		90,056.80
其他应付款	42,046.24	17,034.11	3,532.67	62,613.02
长期借款		124,100.00	25,000.00	149,100.00
长期应付款	10,000.00	30,000.00	80,018.49	120,018.49
合计	348,331.15	210,556.00	108,551.16	667,438.31

项目	年初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87,651.19			187,651.19
应付账款	67,608.61	9,905.79		77,514.40
其他应付款	46,062.55	46,763.92		92,826.47
长期借款		68,400.00	25,000.00	93,400.00
长期应付款		90,204.69	80,018.49	170,223.18
合计	301,322.35	215,274.40	105,018.49	621,615.2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	安徽省宿州市西昌路 157 号	工业	300,000.00	54.96	54.96

任公司					
-----	--	--	--	--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安徽省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淮北新源热电有限公司	刘桥镇	安徽省濉溪县刘桥镇	工业	82.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安徽恒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任楼矿	工业	2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宿州营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宿州市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东平集村	工业	45.05		设立
恒源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淮北市 宿州市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312室	工业	50.00		设立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西昌路东侧18号	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		权益法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钱营孜煤矿	电力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电厂废物的综合利用、经营,电力技术咨询,电力物资、设备采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		权益法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皖北物资经营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淮北宏润矿山环境建设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淮北市巨钢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淮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岚县昌恒煤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华江海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皖煤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安徽长江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同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安徽省皖煤矿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 78.7% 股权，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安徽淮化股份公司 69.48 股权。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安徽省皖煤国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安徽省皖煤国贸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安徽省华江海运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持有上海同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持有安徽省皖煤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70% 的股权、持有安徽长江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热气采购	6,255,238.94	5,715,955.74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费		18,811,013.00
淮北市巨钢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1,052,145.30	
安徽淮化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64,957.27	6,441.03
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20,780.17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631,915.59	210,476.51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140,792.31	
上海皖北物资经营公司	材料采购		4,490,709.90
淮北宏润矿山环境建设公司	征迁复垦工程		2,821,8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次煤销售	7,963,897.45	8,754,556.41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销售	2,890,537.23	5,794,810.02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	4,067,880.34	5,885,299.13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热气销售	1,836,971.68	2,208,212.39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	9,899,872.44	
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销售	10,494,847.16	6,595,633.81
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	修理费	5,774,358.97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640,000.0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修理费	1,778,570.94	1,424,000.00
山西岚县昌恒煤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10,943.40	9,598,108.12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	23,027,940.49	19,344,837.27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销售	64,102.56	247,729.60
淮北市巨钢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销售	177,786.11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收入	9,549,404.82	
安徽省皖煤矿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收入	669,487.17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641,267.0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2-1-1	2016-12-31	合同金额	200,000.0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2-1-1	2016-12-31	合同金额	200,000.0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2-1-1	2016-12-31	合同金额	200,000.0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2-1-1	2016-12-31	合同金额	73,384.65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2-1-1	2016-12-31	合同金额	70,913.02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 托管	2012-1-1	2016-12-31	合同金额	200,000.00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签定的“托管经营合同”，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下属单位百善矿、前岭矿、朱集西煤矿、万锦置业公司、皖煤运销公司、长江能源发展公司委托本公司管理，煤矿生产单位及万锦置业公司托管费 20 万元/单位/年，皖煤运销公司和长江能源公司按照煤炭经营数量*0.01 元/吨计算托管费，2016 年度托管费含税收入合计 944,297.67 元。2016 年度施行营改增政策后，托管费不含税收入合计为 890,846.86 元。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20,119,712.34	22,332,880.7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989,125.41	3,317,929.2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根据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签定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公司下属单位恒源矿、刘桥一矿、卧龙湖矿、五沟矿、任楼矿、祁东矿、钱营孜矿、销售分公司及供应分公司、供应分公司总仓库向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其拥有的土地，面积分别为 212,812.67 平方米、255,817.00 平方米、510,449.00 平方米、308,823.42 平方米、665,161.57 平方米、844,780.33 平方米、779,000.00 平方米、4,620.00 平方米和 63,852.00 平方米，每平方米年租金为 6.11 元，安徽恒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向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其拥有的土地，面积分别为 16,216.22 平方米，年租金 60,000.00 元，2016 年度租金含税合计为 22,332,880.70 元，不含税收入为 20,119,712.34 元。

根据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签定的“房屋租赁合同”，公司向安徽省皖北煤电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其拥有的安徽省宿州市西昌路 157 号的皖北煤电办公大楼(1-7 层和 10-13 层), 面积为 9,216.47 平方米, 租赁期限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月租金为人民币 276,494.10 元/月。2016 年度租金含税金额为 3,317,929.20 元, 不含税收入为 2,989,125.41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2016-5-20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0	2016-9-2	2017-9-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存款情况

公司在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立存款账户,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1,474,004,758.13 元。2016 年度收到利息 8,660,586.00 元。

关联方其他交易

关联方	占用票据质押额度 金额	票据质押额度 占用费	说明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50,640,000.00	4,829,538.69	
安徽省皖煤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36,700,000.00	72,504.45	
内蒙古鄂尔多斯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7,740,000.00	202,593.63	

关联方	占用票据质押额度	票据质押额度	说明
	金额	占用费	
上海同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080,000.00	6,104.00	
安徽省华江海运有限责任公司	66,900,000.00	268,625.18	
合计	1,445,060,000.00	5,379,365.95	

其他说明：

公司与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和《票据池业务参与协议》，票据池内票据由皖北煤电集团统一支配和使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抵押票据形成的额度被皖北煤电集团及其相关公司占用 144,506.00 万元，按照占用票据质押额度金额的 0.8% 收取额度占用费 5,379,365.95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23,121,136.80	2,031,152.90	13,728,106.25	997,196.23
	安徽省皖煤矿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83,300.00	37,514.12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979,290.48	156,368.52	1,248,080.00	62,404.0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48,356.00	157,417.80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5,000,843.63	1,773,034.36	2,289,843.63	114,492.18
	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	6,756,000.00	340,850.00		
	安徽省皖煤矿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83,300.00	29,165.00		
预付账款					
	安徽淮化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580,564.60	712,505.96	2,433,273.58	127,137.43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639,145.27	147,398.82	1,433,366.09	71,668.3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443,410.61	172,170.53		
	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2,600.38	183,108.38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821,342.91
	淮北市巨钢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738,054.78	
	安徽淮化股份有限公司	266,014.40	203,676.60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371,955.87	83,772,690.99
	淮北宏润矿山环境建设公司		2,789,800.00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481,718.27	119,671.36
	上海皖北物资经营公司	1,762,183.68	1,758,703.68
	安徽长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95,496.11	
预收账款			
	安徽淮化股份有限公司	342,858.31	342,858.31
应付股利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85,000.00	1,485,000.00
长期应付款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184,945.77	800,184,945.77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9月27日，公司任楼煤矿起诉濉溪县任集镇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以下简称“任集一建”）应予返还不当得利40万元以及支付银行同期利率的利息。诉讼事项为：（1）1996年任集一建与其总包商宿州第三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以下称宿州三建）承包白杨河护坡工程，公司误把应支付宿州三建的工程款800475元支付给任集一建。2003年宿州三建起诉

公司任楼煤矿和濉溪县南坪镇人民政府支付工程款，二审判决公司任楼煤矿和濉溪县南坪镇人民政府共支付工程款金额为 75 万元。(2) 1997 年任集一建承包任楼煤矿 31 号住宅楼工程，1998 年工程竣工后一直未办理竣工结算手续。在与宿州三建发诉讼事项复审中，鉴于任集一建处于歇业状态中，由淮北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由公司任楼煤矿一次性支付宿州三建工程款 40 万元，先前支付给任集一建的工程款中 40 万用于支付 31 号楼工程款。

(3) 2014 年任集一建因不同意双方债权债务的抵消，起诉公司结算 31 号楼工程款。2016 年经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5) 皖民四终字第 00145 号判决，公司应支付任集一建工程款 539,811.00 元。鉴于上诉案情，公司向安徽省濉溪县人民法院对任集一建提起诉讼，截止目前诉讼事项尚在进行中。

2、2016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供应公司起诉河南省新乡市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乡矿山”) 交付起重机设备 3 台，合计人民币 215 万元。诉讼事项为：公司与新乡矿山分别于 2012 年 12 月 06 日、2013 年 10 月 29 日、2014 年 12 月 11 日签订合同编号为 XZMHY20121211、合同编号为 XZMHY20131101、合同编号为 XZMHY20141207 的《工业品买卖合同》；合同中约定了交付设备型号、数量、价款等信息。公司已支付全部货款，新乡矿山拒不交付设备。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向埇桥区人民法院提交起诉状。截止目前诉讼事项尚在进行中。

3、2013 年 9 月 2 日安徽时代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起诉公司，诉讼标的为 4,190.00 万元及利息；诉讼原因为公司未及时履行与安徽时代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合同。2014 年 12 月 10 日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 2013 合民二初字第 00422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本公司败诉，返还安徽时代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4,19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2016 年 6 月 22 日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2015) 皖民二终字第 00443 号裁定：发回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截止目前诉讼事项尚在进行中。

4、2016 年 5 月 3 日，公司对临沂蒙飞商贸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诉讼事项为请求对方支付 2015 年 1 月煤炭 49,707 吨，货款金额为 17,794,347.58 元。2017 年 3 月 27 日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出具 (2016) 皖 1302 民初 4313 号民事调解书，达成还款协议，被告临沂蒙飞商贸有限公司自愿于 2017 年 4 月 1 日前付款 186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500 万元；2018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 1100 万元，利息原告放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6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169,026.86	12.23	42,169,026.86	100.00		42,169,026.86	6.35	42,169,026.8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2,748,671.22	87.77	21,945,357.97	7.25	280,803,313.25	621,958,852.33	93.65	35,433,620.07	5.70	586,525,232.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4,917,698.08	/	64,114,384.83	/	280,803,313.25	664,127,879.19	/	77,602,646.93	/	586,525,232.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 公司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41,900,000.00	41,900,000.00	100.00	
B 公司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269,026.86	269,026.86	100.00	
合计	42,169,026.86	42,169,026.8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250,632,351.84	12,531,617.59	5.00
1 至 2 年	36,563,296.93	3,656,329.70	10.00
2 至 3 年	9,105,251.59	1,821,050.31	20.00
3 至 4 年	3,241,113.30	1,296,445.32	40.00
4 至 5 年	2,833,712.56	2,266,970.05	80.00
5 年以上	372,945.00	372,945.00	100.00
合计	302,748,671.22	21,945,357.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注释“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内“应收款项”。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3,488,262.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41,900,000.00	12.15	41,900,000.00
第二名	41,885,006.17	12.14	2,094,250.31
第三名	35,000,843.63	10.15	1,773,034.36
第四名	25,563,666.40	7.41	1,278,183.32
第五名	23,121,136.80	6.70	2,031,152.90
合计	167,470,653.00	48.55	49,076,620.8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1,789,151.03	100.00	12,108,965.30	10.83	99,680,185.73	88,747,186.00	100.00	8,767,582.10	9.88	79,979,603.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1,789,151.03	/	12,108,965.30	/	99,680,185.73	88,747,186.00	/	8,767,582.10	/	79,979,603.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83,012,958.15	4,151,104.68	5.00
1 至 2 年	7,559,636.86	755,963.68	10.00
2 至 3 年	15,691,877.05	3,138,375.41	20.00
3 至 4 年	1,972,735.16	789,094.06	40.00
4 至 5 年	1,387,581.70	1,110,065.36	80.00
5 年以上	2,164,362.11	2,164,362.11	100.00
合计	111,789,151.03	12,108,965.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注释“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内“应收款项”。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41,383.2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63,021,566.72	40,317,301.25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16,000,000.00	10,000,000.00
代垫运费	14,680,887.33	22,898,048.14
代垫电费	4,732,560.49	2,635,716.86
备用金	5,623,919.50	5,352,967.59
代扣代缴款项	4,809,467.99	
土地征迁款		717,963.46
其他	2,929,884.13	6,825,188.70
合计	111,798,286.16	88,747,186.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垫运费	14,680,887.33	1年以内	13.13	734,044.37
第二名	单位往来款	13,345,535.64	4年以内	11.94	2,047,437.06
第三名	单位往来款	10,000,000.00	1年以内	8.95	500,000.00
第四名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10,000,000.00	2-3年	8.95	2,000,000.00
第五名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6,000,000.00	1年以内	5.37	300,000.00
合计	/	54,026,422.97	/	48.34	5,581,481.43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6,566,741.86		176,566,741.86	280,566,741.86		280,566,741.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33,358,478.75		433,358,478.75	217,204,790.27		217,204,790.27
合计	609,925,220.61		609,925,220.61	497,771,532.13		497,771,532.1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淮北新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5,300,000.00			135,300,000.00		
宿州营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2,525,000.00			22,525,000.00		
安徽恒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16,741,741.86			16,741,741.86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恒源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80,566,741.86	2,000,000.00	106,000,000.00	176,566,741.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追加投	减	权益法	其他综	其他	宣告发	计提	其他		

		资	少	下确认	合收益	权益	放现金	减值			余额
			投	的投资	调整	变动	股利或	准备			
			资	损益			利润				
联营企业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7,204,790.27			16,154,948.48						233,359,738.75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94,000,000.00		-1,260.00					106,000,000.00	199,998,740.00	
小计	217,204,790.27	94,000,000.00		16,153,688.48					106,000,000.00	433,358,478.75	
合计	217,204,790.27	94,000,000.00		16,153,688.48					106,000,000.00	433,358,478.75	

其他说明：

(1)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于2014年04月24日注册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50,0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号:341300000108221(1-1),由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投资设立,由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额20,000.00万元,占股40%。2016年度享有投资收益16,154,948.48元。

(2)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8月28日,由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股份)、安徽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和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0%,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8%,安徽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皖能股份子公司)持股2%。在持有股权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根据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2016年4月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修改公司章程中董事会席位结构,皖能股份及其子公司派驻4名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本公司派驻3名董事。公司章程约定按照出资比例享有表决权,且董事会成员于2016年6月变更,同时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尚处于基建期间,其专业化管理及项目融资更加依赖及受控于皖能股份。故自2016年6月起本公司不再将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43,009,574.31	2,787,479,257.27	3,492,590,126.48	4,166,657,067.40
其他业务	453,510,706.50	344,211,672.33	431,044,301.32	270,061,160.88

合计	4,596,520,280.81	3,131,690,929.60	3,923,634,427.80	4,436,718,228.28
----	------------------	------------------	------------------	------------------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482,500.00	22,482,5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153,688.48	10,810,025.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753,518.36
合计	38,636,188.48	36,046,044.11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44,563.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180,84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379,365.9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		

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97,965.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77,205.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190.73	
合计	43,331,280.7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3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4	-0.01	-0.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署并盖章的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邓西清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4 月 5 日